111學年逢甲大學退休教職員工聯誼會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間：111年11月17日**(四)中午**12:00-13:30

地點：忠勤樓3樓退休同仁聯誼會中心

主席：鄭豐聰會長

出席人員：萬琍琍副會長(請假)、汪敬三副會長

活動組：劉國雄組長(請假)

服務組：汪敬三組長

總務組：陳惠珍組長

行政組：蘇惠珠組長　　紀錄：邱純美小姐

壹、主席報告

一、謝謝大家抽空參加今天會議，上學期因疫情關係一直沒有召開會員大會，今天邀請大家討論召開會員大會的時間和方式。

二、未來退休教職員工聯誼會會議邀請學校總務處事務組同仁參與。

貳、業務報告

一、111學年度經費表

計畫名稱	計畫代號	經費	會員人數 (截至111/11/10)
111學年退休聯誼會	22K20170	$80,000.-	482人

二、修正「逢甲大學退休教職員工聯誼會組織規程」及「逢甲大學退休教職員工聯誼會組織架構」於111年4月28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參、討論事項：

一、111學年度活動規劃討論。

決議：本學期會員大會訂於112年1月10日(星期二)上午10:00至14:00舉行，地點在本校人言大樓第六國際會議廳，邀請楊榮譽副校長分享逢甲校園的環境蛻變。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逢甲大學退休教職員工聯誼會組織規程

第960516（858）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於96年09月18日奉校長核定公布

第981007（912）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於98年10月20日奉校長核定公布

第1030108（1005）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02月18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第1070926(1100)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11月01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第1110420(1167)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111年04月28日校長核定並公布

第一條　本校為加強對退休教職員工之服務與照顧，關懷其生活與健康之需求，增進與學校之聯繫，特成立逢甲大學退休教職員工聯誼會（以下簡稱本會）由全體退休教職員工組成。

第二條　凡本校退休教職員工為本會當然會員，退休時以服務證作為會員證，若有遺失由人力資源處補發會員證並酌收工本費。

第三條　本會組織規定如下：

一、本會置會長一人，由會員推選產生，任期為二年，以得連選連任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會員同意延長聘期或提前推選。

副會長一至二人，由會長指派。

二、本會設活動、服務、總務、行政等工作小組，各置組長一人。

第四條　本會職責規定如下：

一、會長：會員大會之召集及主持、綜理會務。

二、副會長：襄助會長綜理會務，會長出缺或不克處理會務時，代理其職務。

三、各組組長：綜理相關組務。

第五條　會務工作要項如下：

一、辦理聯誼活動。

二、邀請參與學校各項活動。

三、安排志工定期打電話關懷退休教職員工。

四、建置專屬網頁，由人力資源處協助維護。

五、定期召開會員大會，如遇特殊狀況，得召開臨時會員大會。

第六條　會員權利與義務如下：

一、會員權利：

(一)憑證購買年度汽機車停車証(不可過夜)。

(二)憑證進出本校圖書館及圖書借閱。

(三)憑證以校友優惠價使用本校體育館設施。

(四)憑證參加本校舉辦之相關活動。

(五)獲贈本校出版之相關刊物。

(六)享有本校提供之電子郵件帳號。

二、會員義務：

(一)愛護學校，賡續發揚逢甲忠勤誠篤之校訓。

(二)提供學校相關興革建議。

(三)住址、電話等聯絡資料變動時，即時通知人力資源處更正。

第七條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即解除會員：

一、已逝世者。

二、違法犯紀，經法院判刑確定者。

三、惡意攻訐本校，經勸導仍無悔意者。

第八條　本會各項活動所需經費，視學校財務狀況由人力資源處於年度預算中編列，行政業務由人力資源處協助，場地使用及停車證購買由總務處協助。

第九條　本組織規程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逢甲大學退休教職員工聯誼會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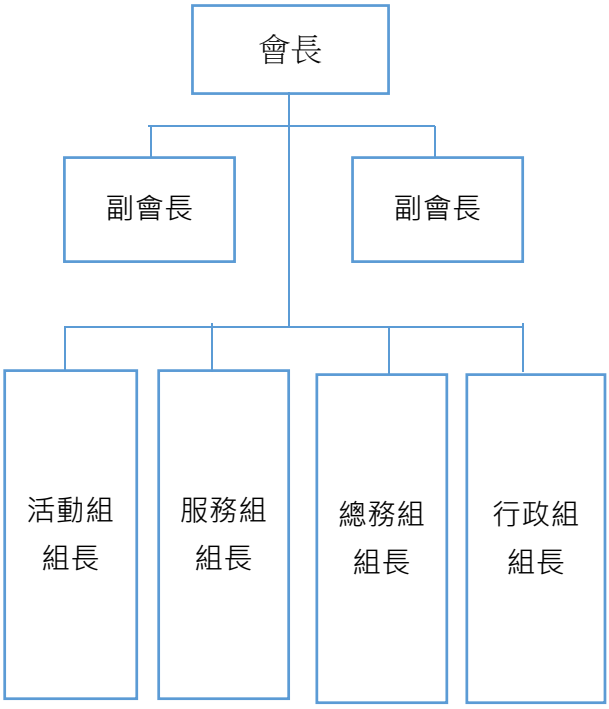
111 年 4 月 20 日第 1110420(1167)次行政會議通過